



## 无尽的感恩 永恒的希望

【明慧网】甲午新年来临之际，发自肺腑的感恩与问候如雪片般地汇向明慧网。不仅来自五洲四海的法轮功学员向师父拜年，越来越多明白真相的各界民众也纷纷冲破中共的信息封锁，向法轮功创始人李洪志先生表达诚挚的感恩。

四川德阳一位商人携家人恭祝李大师新年快乐：“我们虽还没修炼，但我见证了父亲2006年瘫痪后，大法在他身上展现的神奇——他能走

了，血压正常，血糖正常，医生都说是奇迹。我开快餐店，也向‘真善忍’看齐，做良心商人，不用地沟油，不买两元一斤的瘤子肉。我们感谢法轮大法师父，知道修大法的人是世上最好的人，我们都支持法轮功！”

法轮功，是由李洪志先生于1992年5月传出的佛家上乘修炼大法，以宇宙最高特性“真善忍”为根本指导，学炼者普遍身强体健，道德提升，家庭和睦。

1999年7月20日，以江泽民为首的中共政治流氓集团出于嫉妒和私利，发动对法轮功学员的残酷迫害，并自导自演“天安门自焚”事件，嫁祸法轮功，煽动民众仇恨。

十多年来，法轮功学员坚持不懈地讲述真相，人心渐明。法轮大法迄今已弘传世界100多个国家，因法轮大法对人类身心健康的巨大贡献，世界各国政府为法轮大法颁发褒奖、支持议案和信函已达3000多份。◇

## 无惧胁迫 加国省议员支持法轮功



加拿大安省议员杰克·麦克莱伦

(明慧记者英梓渥太华报道)2014年1月13日，加拿大安大略省卡尔顿-密西西比区省议员杰克·麦克莱伦先生接到了一封未署名的来自中国江苏对外友好协会的来信。信中要求他撤销他对法轮功的支持，并要求他敦促其同事们撤销对法轮功的支持。这一要求遭到麦克莱伦先生的拒绝，他表示：今后要更有力地为信仰“真善忍”的法轮功学员发声。

麦克莱伦先生对记者说：“我很惊讶他们会这么做。我认为法轮功学员是好人，他们在加拿大拥有宪法赋予的权力，在中国也应该有。”

“中共当局认为，他们可以送一

些组织到我的办公室，来影响我的观点和我对法轮功的支持。他们是非常非常错误的。我今后要更有力地为法轮功发声。我支持法轮功团体和他们

和平的信仰，(因为)他们的信仰基于‘真善忍’，他们在所有社区的表现都非常正面，无论加拿大或中国。”

他说：“我接到来信后很忧心。共产党在迫害法轮功学员。他们在中遭监禁，虐待，他们的声音被压制。政府散布谎言诋毁他们。”

麦克莱伦议员公开谴责中共的活摘器官罪行，并说：“法轮功学员很守法，心态纯净。中共政府打压、消灭他们的做法令人作呕。”

他表示：“我相信中国人与世界其它地区的人一样，他们希望能象自由的人那样生活，能在发出个人声音时，不用担心被中共迫害。” ◇

# “科学更需要探索和实践”

【明慧网】李其华，1931年入伍，离休前历任第二军医大学校长、总后卫生部政委、北京301医院院长。

李其华的老伴患重病几十年，修炼法轮功后，疾病全消。李其华惊讶于法轮功的神奇效果，于1993年开始修炼，从此，他的一身病也不药而愈。

修炼法轮功后，李其华不但身体越来越好，思想境界也有了明显的升华。李其华亲身经历的这一切，使他深感法轮功是真正的更高的科学。在《原则不是科学的研究的出发点，科学更需要探索和实践》一文中，李其华——这位80多岁的老人说出了心里话，他在文中写道：

“我苦苦追求，探索，思考一生中的许多重大问题，人生观和世界观的问题、医学中的生命科学问题、社



会科学的问题，都在《转法轮》一书中迎刃而解了。我的思想境界可以说来了一个升华。”

“其实不只是我一个人这样，就

我所知，我所在的北京老年人学习法轮功小组，70多岁、80岁以上者有好几位，他们中的许多人是被称为‘老革命’、‘老干部’、‘老科学家’、

‘老教授’的领导和高知识阶层，这些人不是盲目地（相信什么），不是头脑简单的。他们是经过认真思考后修炼法轮功的。”

“他们和我一样，在古稀之年才得到李洪志老师的大法，都感到太幸运，太有缘，太珍贵了。同时，大家也有个心愿，愿我们的老战友、老同事、老领导，愿我们的中年一代、年轻一代，少年一代，都能放下固有的观念，平心静气地读一读《转法轮》，炼一炼法轮功，然后再想一想，我们这些老者说的是是否有那么一点儿道理；想一想，大法对我们的精神文明建设到底是有益还是有害。”◇

## 如此解决家庭纠纷 婆婆和小姑都服了

【明慧网】“唉！又要过年了，这个年可怎么过呀？”那年过年前，婆婆愁得唉声叹气，没精打采。

原来，丈夫的弟弟和两个妹妹在一起合伙做生意，闹了意见，互不来往。去年过年，因为丈夫的大妹妹得帮我婆婆干活，小妹妹为了免得和姐姐见面起争端，也为了不惹她妈妈生气，过大年时全家去外地旅游了。

丈夫的父亲在文化大革命时被迫害而死，丈夫一直帮婆婆支撑着这个家。这次，丈夫出面调节也没有效果。弟弟和妹妹针尖对麦芒，谁也不肯退让一步。

我问婆婆到底是怎么回事，婆婆说：“一方索要三十万元，一方只答应给二十万元，僵持不下。”

我想：让我听到这个事情大概也不是偶然的，我是法轮功弟子，怎么办才好呢？想到自己辛辛苦苦开小卖部，积攒了十几万元钱，不如拿出来帮婆婆解难吧！

我对婆婆说：“妈，别发愁，我有办法。我拿十万元，让哥哥以为妹妹同意给三十万，让妹妹以为哥哥同意要二十万就行，两头都不用说是怎么回事，问题就解决了，就可以过个安稳年了。”

婆婆又惊又喜，直说：“这还行？这还行？”

回到家，跟丈夫一说，他愣了，没想到我那么大方，能出那么多钱来帮他家解决问题。

丈夫如实地跟他妹妹讲了我的主意，妹妹被感动了，说：“嫂子这么诚心诚意地帮我解决问题，我服了。这十万元钱算我跟嫂子借的，明年有钱了再归还。”

丈夫回家来跟我学这话，我也没当回事。

## 如此解决家庭纠纷 婆婆和小姑都服了

第二年，妹妹果真还给我十万元钱，还多给了年的利息钱。丈夫对我说：“咱们原来存钱的年限长，利息高。提前取出来，利息就按活期算，就那么一点了。你算算咱们亏了多少利息？”

我笑了：十万元钱我都舍得，一点利息又算得了什么呢？现在家庭矛盾解决了，钱也基本回到手了。丈夫也觉得两全其美，很高兴。（文／大陆大法弟子）◇



绘画《圣缘》 作者：大陆大法弟子

# 福建七旬老妇冤狱记（一）

福建省福州市仓山区年逾七旬的家庭妇女王秀琴老人，因坚修法轮大法，多次遭到中共邪党人员的绑架、非法关押等迫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十二日，王秀琴被绑架到福州市第二看守所非法关押，三天后，被劫持到福建女子监狱迫害近两年，二零一三年十一月十七日，她走出监狱。

在监狱期间，王秀琴老人遭到邪恶的迫害，被“包夹头”拉推致腰椎扭伤、还被强行灌药，不让上厕所；在“学习班”，这位七旬老太被五个“包夹”、两个邪悟者折磨：每天24小时强制洗脑、不让睡觉，站到天亮。王秀琴老人说：“每当回忆起这一切，我都感到心悸，太可怕了。我不会怨恨任何人，只是希望他们改邪归正，不要再迫害好人。”

以下是王秀琴老人自述身陷冤狱遭迫害的部份经历：

## 绑架、再绑架

二零零九年九月十六日，我被福州市国保大队绑架，被非法关押在看守所近一年。在此期间，被法院一审非法判四年，被二审非法判“缓刑”，二零一零年九月九日回到家中。福州仓山区政法委副书记、610主任陈永康指使仓山对湖司法所、街道、社区不法人员一再强迫我要到社区接受“矫正”，威逼我要放弃信仰、签字服从它们管理，我拒绝接受，陈永康多次威胁要绑架我。

二零一一年十二月十二日傍晚，我和女儿到超市买东西回来，我刚进自己家门，居委会主任陈洁敲门谎说要找我先生，骗开门后，随后跟进福州中院法官梁庆榕、仓山区对湖派出所副所长叶炜琳、对湖街道综治办主任刘禧藩、还有居委会等一帮人马。其中叶炜琳和刘禧藩两位力气大胳膊粗，亲自动手把年近七旬的我半拉半拖的绑架到对湖岗亭边，强行把我塞进一部事先等候在那儿的车里，直接送往市第二看守所非法关押。当天晚上九点左右福州市国保大队林文强等人还到我房间非法抄家，搜走了

一些法轮大法资料。

在看守所里，我遇到一位好心的管教干警，她把我当长辈对待，看到我两餐没吃饭，在百忙中从她家开小灶，三餐带饭菜来给我调理身体。

## “入监队”艰难的三个月

三天后，我被劫持到福建女子监狱迫害。在入监队里，医护犯说什么量出我有高血压，于是几个犯人就把我抓住强行灌药。有一天，我声称我没病，拒绝服药，“包夹头”就把我拖拉到其它号房折磨，不让上厕所。那天我从清晨5点多钟上一次厕所后，直到下午5点多钟才让我上厕所。期间我午饭没吃、一滴水也没喝，坚持要求上厕所。当班恶警就是不批准，用这种方式折磨我。

有一天，两个当班恶警手持电棍，威胁、恐吓要电我，还将我带到八、九十个犯人面前威逼我认罪，多邪恶呀！不许我说“真善忍”，我一说，人高马大的包夹犯人就从我身背后伸过来用力把我的嘴巴扣住，使我痛得无法吭声。包夹犯还把我带到一间无人的“教室”里，把桌椅搬开、电灯拉灭，企图打我。正好来人了，那次才没被挨打。

我还被逼洗厕所，洗大菜桶、大饭盘；年迈的我还被逼分集体饭菜，后看我实在拿不动饭、菜桶，就没有再逼我做。在邪恶的黑窝里，连睡觉时手脚该怎么放都要受限制，更别想炼功了。

每天清晨5点钟左右就得起床叠被子，一遍一遍地叠。这一切的一切都是在“包夹头”的无理指挥下强迫执行。这样折磨持续到我被“包夹头”拉推致腰椎扭伤。在剧痛中，我无法再叠被子，就配一个犯人跟我睡觉帮我叠被子。腰椎扭伤后，医护犯用狱医开的药加在水杯中强迫我喝药，不喝不让上厕所。当伤痛好转后，就强令我要自己叠被子，当时很多犯人都目睹我跪在地板上叠被子。就这样我在“入监队”里艰难的度过了三个月。

## “学习班”的无耻、无人性

三个月后，我被关禁闭在名曰“学习班”实质就是“洗脑班”里，迎来的是入监队“电教室”五名罪犯（其中一名相当邪恶，半夜放音乐，只要我坐在长椅上，她一来就将椅连人把我撬翻，不怕我摔倒，该恶犯随时都能使人颤抖），和两位“邪悟者”：一位是省高院法官官雨静、一位是商贸经理许小华。她俩都是四、五十岁左右，都是在99年中共迫害法轮功之前修炼法轮功、受益于法轮功，因中共邪党的迫害导致家庭破裂。被中共洗脑后迷失了理智、颠倒是非，把中共对自己的迫害怪罪于法轮功，站在邪恶中共一边加重迫害法轮功学员，手段相当毒辣。特别是许小华，在狱警陈磊（音）的授权下，肆无忌惮地迫害我。她们从善良变成邪恶，正是中共本质和邪恶洗脑的体现。

在所谓的“学习班”里，不准我与家人通信，不准购物，连日用品、卫生纸都没有，周狱警送我一些日用品，暂时解决一下困境。将近五个月，家里没见到我的音信，很着急，我还未修炼的大儿子跑到监狱门口强烈要求见我，值班狱警不肯让他接见。事后，狱警和那些邪恶帮教向我施压，威逼我要写信叫家里寄钱，并告诉儿子不要到监狱来闹，不然要绑架他、还有你修炼法轮功的女儿。期间，我被五个“包夹”、两个“邪悟者”每天24小时强制洗脑、强迫观看恶毒诬陷“法轮功”和“大法师”的电视，逼我天天观看，还强迫观看其它法门（如：佛教）的东西。并强迫写观后感，限时间天天写，写不出来就别想睡觉，许小华甚至把我睡的床垫被子全部拿掉，不让睡觉，连坐都不行，必须站到天亮。就这样折磨我七旬老太直到我神智不清，两个“邪悟者”找来了一些以前被迫害同修写的所谓“四书”和“揭批书”强迫我抄写并签字。还企图把黑手伸向狱外，逼我把邪恶材料寄给家人和女儿，干扰女儿修炼。

# 给个棒槌就纫针？

【明慧网】“给个棒槌就纫针（认真）”——您犯过类似的错误吗？您看清事物的全貌和真相了吗？

一根小小的柱子，一截细细的链子，拴得住一头千斤重的大象。荒谬吗？然而这荒谬的场景却不罕见。

那些驯象人，在大象还是小象的时候，就用一条铁链将它绑在水泥桩或铁柱上，无论小象怎么挣扎都无法挣脱。小象渐渐地习惯了不挣扎，直到长成了大象。这时的大象本可以轻而易举地挣脱链子，可它却丧失了挣脱的意识。

小象被链子绑住了，大象则是被扭曲的习惯绑住——驯象人给大象“洗脑”了。

驯象人利用的训练理论是巴甫洛夫的“条件反射”学说。



兼听则明，偏信则暗。要想理性思维，正确判断，获得全面的信息是前提。

看看当今天人类社会，“驯象人”仍大有人在。心甘情愿将自己绑住的“大象”，又何其多也！

用“条件反射”原理驯象，象便下意识地按驯象人的意旨“自律”；用“条件反射”原理驯人，人就成了统治者愚弄和利用的工具。已沦为工具了，还自我感觉良好，不能不说这是人的悲哀。

更可悲的是，当有人向这样的“大象”讲真相时，他们会不由自主地站在“驯象人”的立场，为“驯象人”辩解。是非完全被扭曲颠倒了。

生活在中国大陆的人，从出生开始，就掉进了只有单方面信息的铁桶，不知“对称信息”为何物：

打右派五十多万，从未听右派们发一言；

打倒刘少奇、彭德怀，从未见刘、彭辩一语；

迫害法轮功，也未让法轮功学员说一句……

用一言堂、单方面信息搞狂轰滥炸（洗脑），是中共邪党的拿手戏。多少人被洗没了分辨是非的智慧而不自知。

我们中国人不要做被洗脑的“大象”。中共给个棒槌，可别去纫针。还是从中共的谎言中解脱出来，看看明慧网等媒体上的真相资料，理智地选择自己的未来吧。（文／大路） ◇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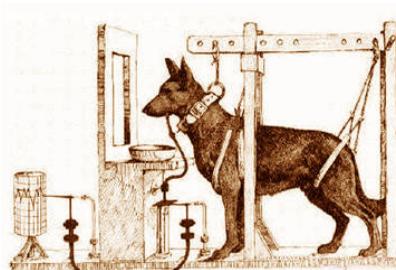
## 中共洗脑术中的“条件反射”

【明慧网】诺贝尔奖得主、俄国生理学家巴甫洛夫最早提出了经典性条件反射。条件反射是指：两样没有联系的东西，因长期一起出现，以后当其中一样东西出现时，便无可避免地联想到另一样东西。例如，声音不会使狗分泌唾液，但是如果在每次喂食之前弄出铃声，若干次之后，狗听到铃响就会分泌唾液，这种因声音信号的刺激而发生的反应叫条件反射，声音叫条件刺激。美国心理学家约翰·华生在实验中证明，人类的情绪（如恐惧）也能被制约。

中共每次搞运动，都要造谣抹黑，煽动民众的仇恨。1999年7月，中共江泽民集团为诬陷法轮功，多次运用“条件反射”洗脑术。

### 案例1：

河北任丘市华北油田马建民，本人及家族都有精神病史。一天，马建民一个人在家，家人回来时，



巴普洛夫的经典性条件反射示意图

看到地板上有很多血，马建民肚子剖开，死在了厕所里。家人赶紧报案。当时公安局的人明明知道，马建民死的时候是一个人在家，为什么会剖腹，谁也不清楚。可是为了迎合江泽民迫害法轮功的政策和捞取政治资本，他们硬把马建民的死说成是什么“找法轮”。

尽管央视去马建民家编排节目时，马建民的儿子一再声明其父的死与法轮功无关，并拒绝在电视上表演。但央视不顾事实，仍然一手编导了“剖腹找法轮”的骗局。

中共通过电视媒体把马建民肚子外流的惨象和法轮功强行联系在一起，投射到人们的脑海中，误导一些人先入为主地对法轮功产生恐惧和反感。

### 案例2：

中共把山东新泰市泰山机械厂工人王安收，因精神病发作将其父母打死一案栽赃到法轮功头上，并用其父母头部被铁锹拍扁、鲜血满地的照片作为条件反射中的一环，让人们把对凶杀的恐惧和法轮功强拉在一起。

然而此案与法轮功毫无关系，在山东省新泰市人民法院的离婚判决书上再次证明了这一点：“本院认为，被告（王安收）婚前患精神病并隐瞒，婚后精神病多次复发，且经久治不愈，曾因精神病发作杀害自己的父亲。”

然而中共就是这样利用“条件反射”对民众洗脑和精神控制。